

集善残疾儿童助养

2021 年防疫安全包公益项目结项总结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残疾儿童和残疾人家庭子女在学龄段能够按时接受医疗康复和教育学习对儿童成长发育和融入社会生活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然而，收到此次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残疾儿童康复机构和特教学校仍不能复工复学，这对残疾儿童康复治疗 and 认知学习的阶段成果和连续性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目前，我国在疫情防控已取得阶段性成效，但受境外输入患者及病毒变种影响，我国部分地区仍有一定数量的无症状感染者等潜在的传染源存在，仍要严格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加强常态化防控，确保疫情不反弹。

根据国务院及国家卫健委统计，截至 2021 年 8 月 19 日，我国目前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共有 107 处（其中中风险地区 78 处，高风险地区 29 处），涉及河南、江苏、湖南、湖北、云南等 7 个省市。

为重点做好残疾人家庭这一弱势群体的卫生安全防护工作，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申请开展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防疫安全包项目，首批为全国中高风险所在省，特别是各县、乡镇、村里康复机构和特教学校的残疾儿童及残疾人家庭子女发放防疫安全包，为残疾人家庭提供日常居家防疫

保障，为残疾儿童早日回到康复机构和特教学校进行康复训练和教学创造一定的必要条件。

项目于 2021 年 8 月-2022 年 5 月，为河南、江苏、湖北、内蒙古、河北共计发放 20000 个防疫安全包。

（二）项目执行方介绍

1. 河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河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成立于 1986 年 1 月，是河北省内首家公募基金会，由省民政厅发起。登记机关为河北省民政厅，业务主管单位为河北省残疾人联合会，是地方性 5A 级公募基金会，面向公众募捐，省内为主，接受省外、海外捐赠。

2. 河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河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是 1985 年 3 月经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于 1986 年 4 月成立),是省残联主管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宗旨是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热心公益事业,依法募集资金,开展扶残助困项目,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3. 湖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湖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是经省政府批准于 1986 年 11 月成立，为充分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发展慈善事业”，2020 年 9 月应改革的需要，经省民政厅重新登记为社会组织（慈善机构）。宗旨：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守社会道德风尚，弘扬人道，

奉献爱心，全心全意为残疾人服务。

4. 江苏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江苏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是全省性的残疾人公益福利基金会，成立于 1988 年，是国家民政部门首批正式评估通过的 5A 级社会组织。基金会的宗旨是遵守宪法、法律和国家政策；弘扬爱国主义、人道主义精神，倡导并践行扶残、助残传统美德，动员社会各界关心、资助残疾人，协助政府发展残疾人事业，推动残疾人平等地参与社会生活，促进社会和谐。

5. 内蒙古自治区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内蒙古自治区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是经内蒙古自治区民间组织管理局批准于 2006 年 7 月 10 日在呼和浩特市成立的全区性公募基金会。其宗旨是助残济困、扶贫解困、热心公益事业，全心全意为残疾人服务。遵守宪法、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政策，团结和动员热心残疾人事业的国内外团体及人士，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筹集残疾人福利基金，采取扶助、救济和其他福利措施，改善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的条件和状况，推动残疾人事业发展，为内蒙古自治区社会公益事业和精神文明建设、物质文明建设做出贡献。

（三）项目目标

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根据当前防控形势和复工复产需要，降低疫情传播风险，根据国务院及国家

卫健委全国疫情风险地区汇总，为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全省残疾儿童、残疾人家庭子女发放防疫安全包，确保残疾儿童及残疾人家庭子女居家、上学安全。

（四）项目执行期

2021 年 8 月-2022 年 5 月

第一阶段（2021.8-12）：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防疫包招标采购。

1. 招标流程及中标结果

经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法律监管部项目论证及 2021 年第 17 号理事长办公会审议通过，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防疫安全包项目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选用立信中德勤（北京）工程优先公司为招标代理机构为此次采购的招标代理机构。

此次招标过程共有 8 家投标人购买了招标文件，截至投标截止时间，共有 6 家投标人正式递交了投标文件。2021 年 11 月 12 日，招标代理公司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北京朝阳医院李焰等 5 名专家组成评审组，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综合办公室、法律监管部、基金财务部监督招标过程。

专家评审组对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进行资格及符合性检查，并根据招标文件技术指标、服务、报价部分进行综合评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推荐为中标人。经综合评审，专家评审组一致推荐北京人福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为本次招标预中标商，中标金额

416.6 万元。

2. 项目采购及资助执行流程

根据招标结果，与北京人福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依据合同采用首尾款方式进行拨付，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支付货品总值 70%为首付款，当运送至指定交货地点并验收合格后，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支付剩余 30%尾款。

第二阶段（2022.1 至 2022.5）：项目执行。

2022 年 1 月 7 日完成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入库手续，并于 2022 年 2 月与河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河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内蒙古自治区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江苏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湖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签订资助协议并完成相关签收出库工作，各省根据本省实际情况进行发放。

第三阶段（2022.6）：项目完结。

机构执行完结后提交《项目完结报告》，报我会审批，《项目完结报告》包含项目名称、项目周期、项目实施详细内容、项目资金使用表、项目实施效果、受助人名单、项目实施成果照片等内容。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财务决算情况

序号	受助机构名称	包裹（个）	单价（元）	金额（元）
1	河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1000	208.3/个	208300
2	河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4329		901730.70
3	湖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5000		1041500

4	江苏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5000		1041500
5	内蒙古自治区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4671		972969.30
合计		20000		4166000.00

（二）项目完成情况

1、项目整体目标达成情况

在河北、河南、湖北、江苏、内蒙古开展，累计发放防疫安全包 20000 个,20000 名残疾儿童从中受益。

项目执行期间，积极推进项目进程，具体包括：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我部从受助人档案管理、项目信息披露、项目效果评估等方面进行追踪检查，指导监督项目执行机构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康复训练记录与阶段性评估，在互联网筹款平台按时公开项目进展、阶段性财务披露等内容。项目完结后核查项目执行机构是否严格遵循项目管理制度及项目方案执行项目，同时对项目受助人进行不定期回访，确保真正通过该项目获益。

2、联动社会资源方面完成情况

项目积极与各类公益组织、企业和政府部门建立合作关系，形成了广泛的公益联盟。通过合作，共同策划和实施了一系列公益活动，不仅为残疾人提供了更多的帮助和支持，也扩大了项目的影响力和覆盖范围。

三、社会影响力

（一）媒体报道

项目执行过程中，我会及项目执行机构通过官方微信公众号、网站等媒体资源平台对项目的进展进行了宣传报道。

（二）典型案例

典型案例——防疫安全包赠送会

2022年5月20日，沧州市黄骅星之翼孤独症儿童康复中心在收到河北省福利基金会捐赠的防疫安全包后，特意选择“5.20”这个特殊的节日组织开展防疫安全包赠送会，把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省福利基金会和沧州市残联、黄骅市残联对残疾人的关爱与支持，送到了学校27名残疾儿童和家长的手中。活动现场，残疾儿童家长纷纷表示感谢党和政府的关心，感谢残联系统的关爱，并将会把这份爱始终延续下去，陪伴孩子成长，将爱心传递给其他需求帮助的家庭。



（三）项目照片

